



Study On Buddhism And Temple Tourism Planning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刍议

杨明 潘运伟 赵谦 ◎ 著

○ ○ ○

宗教文化出版社

Study On Buddhism And Temple Tourism Planning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刍议

上架建议 宗教 佛教

ISBN 978-7-80254-451-2



9 787802 544512 >

定价：25.00元

Study On Buddhism And Temple Tourism Planning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与议

杨明 潘运伟 赵谦 ◎ 著

宗教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刍议/杨明著. - 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1.11

ISBN 978-7-80254-451-2

I. ①佛… II. ①杨… III. ①佛教-寺院-旅游规划-研究-中国

IV. ①F5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0334 号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刍议

杨 明 潘运伟 赵 谦 著

出版发行: 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后海北沿 44 号 (100009)

电 话: 64095215(发行部) 64095201(编辑部)

责任编辑: 杨登保

版式设计: 高秋兰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版本记录: 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8.75 印张 280 千字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54-451-2

定 价: 25.00 元

引 言

随着中国旅游业如火如荼的发展,旅游研究也逐渐深入。几年前书店里还多是旅游地理学、旅游规划原理之类的大而全的书,不觉间,滨海度假旅游、温泉旅游、高尔夫旅游等旅游专项书籍开始悄然上柜。

本书是针对中国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的一本专题书。近年来佛教寺院和佛教旅游地的发展蒸蒸日上,但笔者以为,当前中国佛教旅游的发展更多地流于景观建设的表面层次上,缺乏对佛学理论、佛教文化的深度理解,从而也就缺乏对佛教和佛教旅游地发展方向和趋势的战略判断,缺乏如何建设好佛教旅游地的战术技巧。故而,总结多年来从事佛教规划的理论研究和实践经验,撰成此书。希望此书的一些观点能够帮助读者打开视野,供佛教寺院和佛教旅游地的建设者们借鉴。

本书首先对佛教的教义理论、经济理论从全新的视角进行了审视,从深度文化层面进行了梳理——对佛教

经济的论述,阐明了佛教旅游发展的经济哲学与理论;通过对“寺院经济”的追本溯源,为佛教旅游的发展提供历史借鉴;学理佛教、民俗佛教和人间佛教,为佛教的不同的发展方向提供了佛学理论依据和历史文化根基;为游客的佛教旅游行为提供了人类学 and 经济学依据。

在充分的理论铺陈后,本书从战略、战术和具体案例三个层面对中国佛寺和佛教旅游地的发展与建设提出了系统的思路和方法。首先,从战略层面提出了佛教旅游发展的四大核心问题——第一,发展方向问题:香火型、教育型和人间型;第二,发展速度问题:通过神圣化和人间化的方式,可以突破宗教旅游发展缓慢、周期长的一般规律;第三,联动问题:以“三重境界”模式实现佛教旅游与其他方面的联动,提出六大佛教旅游主要联动模式;第四,宣传问题:如何在国家宗教政策许可的前提下实现佛教旅游的宣传。其次,从战术层面提出了六大佛教旅游地的建设模式——传统模式、视觉冲击模式、文化街区模式、艺术模式、学校模式、慈善模式等。最后,通过精选的几个佛教旅游地发展的规划案例对本书前文所阐述的佛教发展战略方向、战术发展模式技巧,以及物质空间落地进行了全面反映和实际落实。

目 录

1	引 言
1	第一章 了解佛教
3	第一节 学理佛教、民俗佛教、人间佛教 ——佛教在中国的发展与变革
42	第二节 都市佛教与山林佛教
48	第三节 佛寺与名胜古迹
63	第二章 佛教与经济、旅游
65	第一节 佛教与经济
90	第二节 佛教与旅游
113	第三节 信仰与经济
117	第三章 寺院规划的核心问题
120	第一节 发展方向
131	第二节 发展速度
137	第三节 相互联动
149	第四节 对外宣传

157	第四章 寺院规划的发展模式
160	第一节 传统模式
174	第二节 视觉冲击模式
181	第三节 文化街区模式
188	第四节 艺术模式
191	第五节 学校模式
198	第六节 慈善模式
211	第五章 寺院规划案例
213	第一节 山东大宝相寺景区规划
233	第二节 四川马尔康昌列寺景区规划
250	第三节 海南三亚南山景区规划
258	参考文献
267	《佛教与寺院旅游规划刍议》课题组
269	后记一 杨 明
271	后记二 潘运伟

第一章

◎了解佛教

本章首先通过对“学理佛教”、“民俗佛教”和“人间佛教”的阐述,不仅从独特的视角诠释了佛教从印度传入中国,经历历史沉浮,直到今天的发展和变革;而且通过这三种佛教类型的论述,为后文不同类型佛教旅游地的发展奠定了理论基础。第二节则是从佛教发展空间的角度,对都市佛教和山林佛教的辨析与论述,从而为佛教旅游在城市和乡村的发展确立了理论渊源。这两节从中观层次明确了佛教和佛寺的不同类型。最后一节则落到了微观层面,通过对佛寺和佛教名胜古迹的论述,为佛教旅游的发展提供了最基本的物质空间、规划形式及案例常识。

第一节 学理佛教、民俗佛教、人间佛教

——佛教在中国的发展与变革

日本学者中村元曾在《中国佛教发展史》中提及对中国佛教发展的二期划分法——公元10世纪的晚唐、五代之前称为中国佛教前期,北宋之后至20世纪的晚清为中国佛教后期。李四龙(1996)则在此基础上,加上民国至今的阶段,提出了中国佛教史的“三期说”——第一,从两汉之际到晚唐的“学理佛教”时期,这一时期佛教发展以佛经输入、学理会通为主;第二,从五代、北宋到晚清的“民俗佛教”时期,这一时期以佛教与民间社会的民俗生活日益融合为主,民俗佛教蓬勃发展,甚至有些泛滥;第三,自晚清佛教复兴运动迄今的“人间佛教”时期,以开放的心态去包容西方的哲学、宗教思想,提倡佛教的现实化和现代化,主张佛教为现实的人生服务,祛除传统佛教中巫魅迷信的成分,塑造佛教在现代社会中净化人生的新形象。

学理佛教、民俗佛教、人间佛教,由于佛教气质不同,佛教主旨亦不同,因而其针对的信众、佛寺的布局构筑等都有差异。而由此带来的佛教旅游的发展也大相径庭,故而在此首先对这三种佛教类型进行详细的论述。

一、学理佛教

佛教自印度传入中国后,经过初期对佛经的翻译和本土

的消化,缓慢地开始流传,经历了不断“中国化”的过程。到东晋十六国时,佛教趋于繁荣,南北朝时出现了众多的学派,隋唐时更是形成了天台宗、华严宗等八大宗派,佛教在中国达到了空前的鼎盛;随着唐代禅宗的出现和兴盛,佛教完成了完全的“中国化”。从佛教传入到隋唐的这一时期,中国佛教主要在上层社会流传,经历了译经消化和创宗自立的佛教“中国化”的过程,是以讲求义理辞章的庙堂之学为突出特征,称之为“学理佛教”。

学理佛教自东汉到晚唐的这段时期,曹顺利(2000)将其分为译经、消化、创宗、自立四个阶段,李四龙(1999)则将其细分为从两汉之际到东晋末年的“格义佛教”,东晋末年到南北朝的“学派佛教”,和隋唐三百余年的“宗派佛教”三个阶段。含微(1998)将东汉到北宋的对佛经的翻译分为从东汉末年到西晋的草创阶段,从东晋到隋的发展阶段,唐代的全盛阶段,以及北宋的收束阶段这四个阶段。也有学者将其分为汉代佛教、魏晋南北朝佛教和隋唐佛教三个阶段。以上分类虽标准及划分年代各异,但其发展脉络相同,为求同存异,便于整合论述,本文以上述分类共同认可的南北朝末为时间节点,按照译经消化、创宗自立两个阶段进行论述,其间的阶段细分亦或时间争议就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吧。

(一) 译经消化阶段——东汉至南北朝

佛教在印度经过五百年的流传,通过西北印度,在中国东

汉明帝时代(公元2世纪)由新疆地区传入中国。在早期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尤其是在汉代,佛教只是被当作黄老神仙方术的一种,佛教是在与道教方士思想结合的过程中得到发展的,因此,也有学者称汉代的佛教为“佛道佛教”。此时的佛教只在皇室及贵族上层中间流传,一般百姓很少接触,基本没有汉人出家为僧,少量的佛寺主要是为了满足来中国的西域僧人居住和过宗教生活的需要。当时社会政治思想文化尚趋多元,儒家学说虽然在西汉就已经宣称“独尊儒术”,但实际上尚未完全成为独尊的正统,加之汉末之后战火不断,群雄纷争,更打破了正统儒家的统治,为佛教的传入和发展留下了一定的社会空间。

魏晋南北朝以来,战乱频繁,人们流离失所,生活极其困苦。佛教所宣扬的因果报应、来世等观念可以暂时缓解人们精神上的痛苦,佛教开始由“庙堂”走向“江湖”,由上层走向全社会,广大劳动人民开始信仰佛教。佛教的这种社会功能,对于调节封建统治者和劳动人民之间的矛盾,维护封建统治秩序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因而统治者开始乐于扶植佛教。早期来华的西域高僧也就受到皇家的礼遇和供养,并设有寺院接待高僧。

自东汉至南北朝为中国佛教发展的第一个历史阶段——译经消化阶段。其中,自东汉到东晋十六国时期,佛教在中国的发展以翻译佛经为主,阐发义理为辅;至南北朝,尤其是南朝,佛教发展开始以阐明义理为主,译经为辅。其代表人物有

安世高、支谦、竺法护、道安、鸠摩罗什、真谛。

中国最早译出的佛经是《四十二章经》一卷,2000 余字,由摄摩腾、竺法兰共译。摄摩腾与竺法兰都是中天竺人,于东汉明帝永平年间自西域持佛经来中国,这是中国有沙门之始。汉桓帝时,安世高来到洛阳,前后 20 多年,译出 30 余部经。安世高译的经全部是小乘教的经典。与安世高同时或稍后,月支僧人支谶亦来洛阳译经,共译出 10 多部经。三国时,孙吴兴佛教,有支谦、康僧会在吴国译经。支谦被孙权拜为博士,辅导东宫,成为太子孙亮的师傅,先后译出佛经 88 部,188 卷。大乘教的般若学经过支谦的介绍,到魏晋时大行于世。西晋初,有精通汉语的月支人竺护法译经。十六国时,佛国澄的弟子道安,与外国僧徒如与罽宾国人僧伽跋澄、僧伽提婆等合作,共同译出如《阿毗昙毗婆沙经》、《婆须密经》、《阿毗昙论》、《阿含经》等经、律、论凡 100 余万言。鸠摩罗什,自入长安后 10 余年,在国立译场——逍遥园先后译出经、论凡 300 余卷。至东晋,有法显西游取经的故事。中天竺人求那跋陀罗、西印度人真谛三藏、中印度人昙徽均是先后到达中国,译出众多佛经的高僧。北天竺人菩提流支,北魏宣武帝时来洛阳,先后译出经论 9 部,127 卷,被称为“译经之元匠”。根据《元代法宝勘图总录》所述,历代所译经卷之数如下表所示,由此可见隋唐之前,佛经翻译之兴盛。

朝 代	译人数	部数	卷数
后汉永平十年至唐开元十八年(公元 67 - 730; 计 663 年)	176	968	4507
唐开元十八年至元二十二年(公元 730 - 1285; 计 555 年)	18	367	889

表 1.1 《元代法宝勘图总录》历代所译经卷表

东晋前后,般若学生性,有所谓本无,心无、即色等“六家七宗”,这是用以《老子》、《庄子》、《周易》等本土固有的思想去解释、传译佛教。有学者称之为这是佛教受到了玄学的影响,故称此时的佛教为“佛玄佛教”,也有人称之为“格义佛教”。

进入南北朝,尤其是在南朝,佛教在中国的发展开始以阐明义理和对佛经的注释为主。如竺道生著有《二谛论》、《佛性常有论》、《法身无色论》、《佛无净土论》等。僧肇,是罗什门下四哲之一。及什至长安,姚兴命僧肇、僧睿等人逍遥园,评定经论。著有《宗本义》、《物不迁论》、《不真空论》、《般若无知论》、《涅槃无名论》等。这 5 篇合起来,构成了他的《肇论》一书。慧观,也是罗什的学生之一,著有《法华宗要》、《辨宗论》、《顿悟渐悟义》等。庐山东林寺慧远,著有《法性论》、《神不灭论》、《三报论》、《沙门不敬王者论》等。中国出家僧徒的论著大量出现,说明佛教在中国已进入了消化之中。此外,还出现了大量对佛典注疏的著作,如僧肇对《维摩经》的注疏,道生的《维摩经注》、《法华经疏》等。注疏经卷的出现也说明了

外来的佛教开始被本土进行消化。

南北朝时期的高僧大德纷纷斥责“佛玄佛教”或“格义佛教”，主张遵循原义理解佛经，船舷了各派宗师，如三论师、涅槃师、成实师、地论师等，逐渐形成“学派佛教”。在此基础上，各学派各自以一定的标准于隋唐时期形成本土化的佛教宗派，成为“宗派佛教”。

（二）创宗自立阶段——隋唐三百余年^①

经过初步的消化，中国佛教自南北朝以后进入了创宗自立阶段。至中唐，先后形成了天台宗、三论宗、三阶教、法相唯识宗、华严宗、律宗、密教、禅宗、净土教等宗派。至此以佛教典籍为本并中国化的“学理佛教”在中国达到了最鼎盛的时期，这也是佛教在中国最鼎盛的时期。然而盛极必衰，唐代的武宗灭法和五代的世宗灭法成为了学理佛教的丧钟，也成为中国佛教的转折。唐武宗时期，中国佛教遭受了空前的劫难，即所谓“会昌法难”（公元845年）。据《唐会要》记载“天下所拆寺四千六百余所，还俗僧尼二十六万余人，收充两税户。拆招提兰若四万余所，收膏腴上田数千万顷，收奴婢为两税户十五万人”。时隔不久，公元955年，后周世宗再次整顿佛教，废除境内寺院3366所。横遭两次打击以后，学理佛教再也没能恢复原初的锐气。北宋以后佛教义学发展滞缓，渐次衰落下去。

^① 该部分大量引用曹顺利，《浅谈佛教在中国发展的四个历史阶段》一文，湖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00.4

（三）学理佛教——与“国家”、“家族”三足鼎立的“社会宗教”

何蓉(2007)认为,汉代至隋唐的大乘佛教兼具深刻的信仰和对现世的关注,大乘佛教认为尽管人们身处五浊恶世,也不应逃避现实,而应当在现世发见净土,既讲求佛法修行,亦讲究普济天下,以出世之心行济世之道;佛教僧伽以财富为手段经营社会公益事业,其寺院经济给中国带来了新的财产观念、新的经营方式;在传统中国以血缘、家族为基本组织方式联结起来的文明之中,佛教寺院经济代表了新的普遍的社会力量,宽容、开放地面对众生,积极参与公共事务,营建出一种带有普遍精神的力量,是以普度精神涉入俗世的“社会宗教”。佛教,尤其是宋代之前的学理佛教,已形成了一种新兴的力量,并产生了独特的影响。

在中国,自东汉末年以来的长期战乱纷争中,佛教自利利他、济世救人的形象引起了各个基层民众的期待。佛教这种庇佑的基础是超越种群、血缘和地缘的无差别的关爱,特别对于以宗族血缘为基本结构单元的中国而言,它代表着一种新的力量的兴起。

二、民俗佛教

五代北宋时期,中国佛教经历了以讲求义理辞章的庙堂之学为突出特征,到以民俗化的佛事实践为主的转变。唐武宗会昌五年(845)“灭法”,一次拆去佛寺 44600 所。会昌灭佛